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新县城南实验学校实验设备器材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甲　　方：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乙　　方：河南光大仪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11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乙方（全称）：河南光大仪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新县城南实验学校实验设备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新县磋商采购-2026-3

（2）项目内容：新县城南实验学校实验设备器材采购项目，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3）政府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是否涉及节能产品：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触控一体机、计算机、三联水嘴、电冰箱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796500.00 元

大写：柒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

（2）付款方式：

合同执行验收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2026 年 11 月 日，完成日期：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

（2）履约地点：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2.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委托第三方组织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履约验收程序：由甲方组织验收

（5）履约验收的内容：按合同约定

（6）履约验收标准：有关国家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货物验收方式为校级初验，县级验收和第三方质检，第三方质检由甲方或甲方主管单位委托具有教学仪器设备验收资质的第三方承担组织验收，第三方质检费由中标企业支付（按中标合同价 1%支付）。

3.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4.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签订之日起____生效。

5.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4_份，甲方执_2_份，乙方执_2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2026_年_11_月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新县城南实验学校___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单位名称（公章）	河南光大仪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　所	信阳市新县金兰大道南段	住　所	开封市顺河区青年路南段一号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何冬冬
联系电话	13837647900.	联系电话	18903788578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开封市顺河区青年路南段一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475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Kfgood@126.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00795701395l
		开户名称	河南光大仪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开封市工商银行城东支行
		银行账号	1703020209048033218